## 抚州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招聘

## 见习工作人员公告

根据工作需要，抚州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见习工作人员。现将具体招聘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岗位及人数

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拟招聘安全生产监督辅助管理岗4名。

二、招聘条件

**（一）基本条件**

1.思想政治素质好。

2.身体健康。

3.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。

**（二）岗位条件**

大专以上学历，化工、矿山管理类、安全工程、行政管理等相关专业，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与业务素质，以及较强的逻辑思维和文字表达能力。同等条件下，中共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及化工相关专业优先签订见习协议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坚持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原则，按照报名、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、聘用等程序进行。

**(一)报名**

报名采取现场报名及线上报名相结合的方式，线下报名请将相关材料准备好后前往报名地点，线上报名将材料电子版准备好发送至单位邮箱，报名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**1.报名咨询时间：**即日起至2024年7月20日，工作日上午8:30-11:30，下午3:00-5:00，逾期不再接受报名。

**2.报名地点：**抚州市城市展示馆8楼819室，邮箱：fzsafety@163.com，联系人：廖恩华，0794-8287480。

**3.报名需提供以下材料：**

（1）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及其他证明原件和复印件；

（2）《抚州市应急保障中心公开招聘见习工作人员报名表》；

（3）近期1寸和2寸免冠彩色证件照各2张。

**(二)资格审查**

按照公开招聘的资格条件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初审。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整个见习招聘工作始终，应聘人员必须保证所提供证明材料的真实性，如发现弄虚作假立即取消见习应聘资格。

**(三)面试**

资格审查完成后，另行电话通知面试时间。面试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专业素质、工作适应能力、文字表达能力、综合分析能力、应变与自我控制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、人际交往能力等。

**（四）体检**

根据面试成绩，按照招聘岗位数1：1确定进入体检（体检费自理）的人员，体检出现不合格人员或其他原因出现空缺时，按成绩由高到低顺序依次递补。

**（五）见习聘用**

体检合格的人员须签订《抚州市青年见习计划就业见习协议书》，然后进行为期1个月的培训（包含在见习期内）。培训期满进行考核，合格者转为正式见习；不合格者予以辞退。

四、见习待遇

1.招聘见习人员全部为编外聘用，期限1年。

2.培训合格转为正式见习人员，正式见习综合薪资每月3000元左右，培训期工资为正式工资的80%。见习期间，不交五险一金，只买商业保险（人身意外保险）。

3.已聘人员如因个人原因需要辞职的，必须提前1个月告知聘用单位。

4.聘用期间，如遇政策性清退，则按上级有关政策规定执行，聘用合同即行终止。

本公告由抚州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抚州市应急保障中心公开招聘见习工作人员报名表

抚州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

2024年7月2日

抚州市应急保障中心公开招聘见习工作人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　 | 出生年月 | 　 | 照片 |
| 籍贯 | 　　 | 政治面貌 | 　 |
| 学历学位 | 　 | 毕业时间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
| 联系 地址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简历 | 　 |
| 家庭主要成员 | 称谓 | 姓名 | 出生年月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 本人承诺：本人上述填写内容和提供的相关依据真实，符合招聘公告的报名条件。如有不实，本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并承担相应责任。 报考人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 |

以上内容须填写齐全。